

包府办发[2025]66 号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起草工作的通知

各旗、县、区人民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市直各部门、单位，中直、区直企事业单位：

按照市人民政府工作安排，近期将全面启动 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起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经市人民政府同意，成立 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起草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孟庆维 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市长
副组长：林 立 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汪占元 市人民政府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成 员：胡国瑞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高 慧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李 倩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魏海强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李红叶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于瑞清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冯国强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王明亮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何利伟 市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崔海斌 市政府办公室四级调研员
 段国鹏 市政府办公室四级调研员
 及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汪占元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王明亮担任。市政府办公室综合一科负责牵头组建起草小组，工作人员由办公室综合一科、发展研究中心及相关政务科室、有关旗县区、部门单位综合文稿负责人或起草骨干抽调组成。

二、时间安排

(一) 10月15日—11月15日，拟定写作提纲，经逐级审定后，起草形成《政府工作报告》初稿。

(二) 11月16日—12月5日，根据各方面的意见，进一步修

改完善，形成《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

（三）12月6日—12月20日，征求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及各部门单位、市政府专家顾问委员会意见；召开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各民主党派征求意见座谈会；征求各市长、秘书长意见；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讨论；报市委常委会审定。

三、工作要求

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是市政府全面总结“十四五”时期工作成绩、安排部署“十五五”时期工作的重要文件，起草好《政府工作报告》是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及各部门单位的共同责任。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及各部门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全力做好有关工作。

（一）及时报送有关材料。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及各部门单位要组织精干力量抓紧起草《“十四五”时期、2025年工作总结及“十五五”时期和2026年工作安排》（非机关总结安排），对“十四五”时期和2025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主要成绩、亮点工作、短板弱项、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及获得国家、自治区荣誉表彰等方面进行全面总结，研究拟定“十五五”时期基本思路、目标任务和2026年的主要工作措施，力求工作安排量化、细化、具体化，具备可操作性。上报材料需体现“十四五”时期总体和年均数据，2025年相关工作用前三季度统计数据，并作出全年预计，待全年统计数据出来后及时补报。请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及各部门单位于2025年10月17日前，将正式文件一式三份经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送市政府办公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内网邮箱或刻录光盘报送均可。

（二）组织开展调查研究。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及各部门单

位要根据各自的职能，认真组织开展调研活动，为《政府工作报告》起草提供翔实、具有参考价值的信息和资料。起草小组要根据工作需要，沉下去、走出去，通过专家座谈、重点调研、集中论证等方式，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集中各方面智慧力量，不断提高研究能力和工作水平，确保起草一个高质量的《政府工作报告》。

（三）做好各方面保障工作。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及各部门单位要积极配合《政府工作报告》的专题调研和起草工作，及时报送起草小组要求的相关材料，对报送材料要严格把关，特别是主要领导要亲自上手研究，尽量用数据和事例作支撑，做到重点突出、内容精准、文字简练。市政府办公室行政科负责报告起草期间的后勤保障，为报告起草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

报送地址：市党政机关办公楼 B0515 房间

联系人：刘杰 吴雨辰

联系电话：6668215 6668212

内网邮箱：zhyk@bt.com

2025 年 9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协办公室。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9 日印发

